

高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高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部门职责：

- 1、村镇建设：负责全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县城内村镇基础建设工作。
- 2、污水处理厂建设。
- 3、县城照明设施管理。
- 4、安全生产监察：建筑活动安全监督。
- 5、道路、排水、供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县城内道路、排水、供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
- 6、天然气、液化气、供热监管：对天然气、液化气、供热实行行业管理。
- 7、监管建筑市场、施工、节能改造：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规范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投标、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质量、工程稽查和安全；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

理；负责工程质量的审核与评定及对工程质量纠纷的仲裁；监督检查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负责对建设工程劳务作业分包活动和建筑业企业劳动用工的监督管理。

8、勘察设计：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作，规范勘察设计市场。

9、城建档案管理：负责城建档案的日常管理，指导和监督建设单位及专业管理部门做好城建档案的管理和移交工作。

10、综合事务管理：负责建设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11、政务管理：政策法规宣传培训，业务大厅管理，信访稳定工作，国有资产管理。

12、国债及债券还本付息：为了经济建设需要申请的各类国债、政府债券及其他债务需偿还的本金及利息。

13、规划编制：参与编制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停车场所等专项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14、城市容貌整治：负责市容市貌和户外广告、标志（牌匾）、横幅宣传品设置的管理；负责城区沿街建（构）筑物装修改造和搭建亭棚等非永久性建（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管理；负责城市道路的占用管理；参与对城区停、洗车场（点）的设置管理。

15、环境卫生管理：负责全县域城乡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指导、检查城市街道社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城区环境卫生设施、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处置、运输的管理以及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管理。

16、园林绿化：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建设与管理维护。

17、行政处罚：行使城乡规划管理和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依法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道路、广场等室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人行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职责。

18、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各类房屋的初始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异议登记、房屋抵押贷款登记和房屋抵押注销登记及房屋冻结等。房屋档案的管理和利用。

19、房屋交易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各类房屋的交易管理。

20、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管理：对辖区内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等保障性住房的构建、配建、租赁管理、维修管理、租赁住房补贴发放工作。

21、房产市场监督管理：对辖区内房产市场进行监督，依法查处房产市场的违法违规行为并依法进行处罚，维护房产市场秩序，房产信息建设。

22、物业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物业管理工作，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负责物业企业资质管理，监督指导住宅区业主委员会组建工作。

23、城市危房管理：负责辖区内危陋住宅改造的管理，危陋住宅安全鉴定工作。

（二）组织机构

高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包括 2 个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高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正科级行政单位，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为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三）人员情况

住建局编制为 91 人，在职实有人 95 人，离退休人员 45 名。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编制为 24 人，在职实有人 21 人，离退休人员 17 名。

（四）资产情况

2022 年住建局固定资产总额 2915.403222 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1. 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2 年预算收入 12471.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21.25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49.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2. 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

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 年支出预算 12471.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05.0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11266.17 万元，主要为本级支出，主要为道路、排水、供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建设及维修维护，综合业务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园林绿化，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管理支出等项目支出；其他支出 0 万元。

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5911.90 万元，本年度全年收入总额为 102066.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2066.55 万元，比上年 39677.52 万元增加 62389.03 万元，上升 157.24%。

本年度总支出为 48110.36 万元，比上年 26817.99 万元增加 21292.37 万元，上升 79.40%。主要原因：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减少，其他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69868.09 万元。

1.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2066.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8.42%，比年初预算增加 89595.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方面的资金减少，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方面的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4811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5.77%，比年初预算增加 35639.1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

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2.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本年度总收入为 117978.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583.7 万元，占总收入的 24.2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482.85 万元，占总收入的 62.28%；年初结转和结余 15911.9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3.49%。

本年度总支出 117978.45 万元，其中：（1）科学技术支出 47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99%；（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3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2%；（3）卫生健康支出 22.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2%；（4）节能环保支出 3161.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8%；（5）城乡社区支出 28125.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3.84%；（6）住房保障支出 4075.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5%；（7）其他支出 8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6.78%，年末结转结余 69868.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22%。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2022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住建局将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整体工作部署，围绕区域中心城市发展战略和 1359 整体工作思路，结合“小县大县城”发展定位，以实现县城建设扩容提质为重点，以创建国家文明城、省级生态园林县城为抓手，着力增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服务能力和承载能力，大幅提高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最终实现县城建设的大跨越、大提升。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我单位成立了以刘梓嘉局长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三）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1、评价方法

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现场核查法、访谈、问卷调查等基本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因素分析法。通过列举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通过对项目当期实际产生的项目效益结果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3）现场核查法。现场对项目进行核实，实事求是检查其财务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

（4）访谈。通过与相关人员进行面谈，针对项目的不同特点和关键问题，直接听取项目管理者、实施人员的意见。

（5）问卷调查。设计有针对性的调查问卷，通过对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体等发放调查问卷，获取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2、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

首先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进行反复讨论并广泛征求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意见。三是在资料搜集、信息核实、现场调研、访谈沟通等工作的基础上，对我单位各预算项目单独进行打分自评，各项目自评工作作为实施全局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奠定了基础。

（2）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我单位年度绩效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通过分析、核实，确保所收集的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以批注形式予以说明，同时在梳理资料过程中将资料分类并排序编码，形成资料清单。最后，在与相关人员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进行核实，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题，即时更新备注信息，确保已提交和待补充的资料名称、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3）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小组成员在对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的基础上，对比年度绩效目标，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形成绩效评价档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住建局将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整体工作部署，围绕区域中心城市发展战略和 1359

整体工作思路，结合“小县大县城”发展定位，以实现县城建设扩容提质为重点，以创建国家文明城、省级生态园林县城为抓手，着力增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服务能力和承载能力，大幅提高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最终实现县城建设的大跨越、大提升。

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我局各项业务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我单位年中调整项目已对绩效目标指标做出相应的调整。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我单位 2022 年项目 139 个，具体详情见分项绩效项目清单

1、投入指标（20 分）

（一）绩效目标指标管理（10 分）

（1）绩效目标科学性

经自评，总体绩效目标、分项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目标较为完整、指向精准、客观公正、数量适当、具有可行性，故此项得分 6.5 分。

（2）绩效指标科学性

经自评，绩效指标科学性较为准确的反映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为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故此项得分 3 分。

（二）预算编制（10 分）

（1）预算编制完整性

经自评，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

算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故此项得分 2 分。

（2）项目预算功能分类等编制合规性

经自评，预算功能分类编制准确；项目支出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故此项得分 6 分。

（3）预算上报及时性

经自评，本部门预算按规定的时间进行了上报，故此项得 2 分。

2、过程（执行）指标（40 分）

（一）预算执行（25 分）

（1）收入预算完成率

经自评，部门收入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比较，得出收入预算完成率达到 68%，故此项得 0 分。

（2）预算调整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预算除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外，部门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大于百分之十，故此项得 2 分。

（3）支出进度

经自评，部门季度支出进度情况中，第四季度支出进度未达到序时进度，故此项得 2 分。

（4）资金结余结转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率为 65.58%，故此项得 1

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43.56%，故此项得 2 分。

(6)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预算中采购机关根据事业 development 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故此项得 2 分。

(7) 决策真实性

经自评，部门考核决算编制数据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故此项得 2 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自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预算资金的运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支出情况；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不存在挪用支出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故此项得 4 分。

(9) 财务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执行规范，会计科目和账务处理正确，已实行会计电算化；往来账款清理及时；银行账户数量、开户程序符合规定；库存现金未超过规定额度，无违反规定大额支取现金情况，故此项得 5 分。

（二）预算管理（7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自评，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故此项得2分。

（2）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经自评，部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和时限公开了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故此项得2分。

（3）基础信息完善性

经自评，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故此项得1分。

（4）资产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的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故此项得2分。

（三）绩效评价（8分）

（1）绩效自评覆盖率

经自评，部门严格按照财政局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全部报送相关自评材料，故此项得4分。

（2）评价结果应用率

经自评，财政绩效评价、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中提出的意见建议被采纳并应用于下年预算，故此项得4分。

3、产出指标（25分）

（一）数量指标（10分）

(1) 绿化覆盖面积

经自评，对绿化养护面积达到预期值，故此项得 4 分。

(2) 环卫保洁覆盖面积

经自评，对环卫保洁面积达到预期值，故此项得 3 分。

(3) 执法车辆

经自评，落实执法执勤任务要求，投入执法执勤车数量达到预期值，故此项得 3 分。

(二) 质量指标 (10 分)

(1) 绿化养护质量情况

经自评，绿化养护质量合格，故此项得 4 分。

(2) 环卫保洁质量情况

经自评，环卫保洁质量情况达到预期值合格，故此项得 3 分。

(3) 执法车辆运行情况

经自评，执法车辆运行情况达到预期值合格，故此项得 3 分。

(三) 时效指标 (5 分)

保障时间

本部门 2022 年及时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完成，故此项得 5 分。

4、效果指标 (15 分)

履职效益 (15 分)

(1) 部门整体效益

经自评，部门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间接影响了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故

此项得 8.5 分。

（2）社会公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较为满意，故此项得 5 分。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text{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text{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2022 年单位积极履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经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设置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时，牢牢把握关联性、可控性、可实施性，精准性，可衡量和低成本的原则，根据各项预算特点设置相应绩效目标。但由于绩效目标管理经验不足，导致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和绩效指标编制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1、部分绩效指标设定不易量化，只能用定性方法考核，造成评分具有一定主观性；

2、部分评价指标的设置不够合理和科学，主要原因是

设置评价指标时，和主管科室的沟通不及时。

3、评价指标不够详细，主要原因是未从多方面考虑绩效评价指标。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在工作中根据不断出现的新情况和发现的新问题，逐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2、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项目立项规范，绩效评价相关方针、政策以及市财政有关规定等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项目立项管理水平和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刘梓嘉	住建局	局长		刘梓嘉
刘晓帅	住建局	征收办主任		刘晓帅
李宝川	住建局	办公室主任		李宝川
李增栓	住建局	综规科科长		李增栓
王磊	住建局	房管处处长		王磊
张立	住建局	市政科科长		张立
任夕杰	住建局	绿化科科长		任夕杰
梁志诚	住建局	村镇科科长		梁志诚

张军辉	住建局	墙改办科长		张军辉
郭宜豪	住建局	财务科科长		郭宜豪
张增辉	住建局	路灯所所长		张增辉
赵晓峰	住建局	路灯所副所长		赵晓峰
张云辉	住建局	垃圾分类办科长		张云辉
武 征	住建局	燃气办科长		武 征
王云辉	住建局	车辆科科长		王云辉
谷卫华	住建局	数字化城管队长		谷卫华
于瑞聪	双代办	双代办		于瑞聪
冯召强	住建局	城管大队大队长		冯召强
张建锁	住建局	垃圾处理场厂长		张建锁
谷朝峰	住建局	污水厂厂长		谷朝峰
刘超	住建局	环卫所科长		刘超

高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5月18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一、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91715.25	执行数：	39744.35	4.3%	
		其中：财政资金	91715.25	其中：财政资金	39745.35		
投入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分值	自评得分
	绩效目标指标管理 (10)		绩效目标科学性	总体绩效目标、分项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目标是否完整、指向精准、客观公正、数量适当、可行性。	全部符合得满分；总体绩效和分项目标不合格各扣2分；每个项目目标扣0.5分，扣完为止。	7	6.5
			绩效指标科学性	1、是否准确反映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5分。	3	3
			预算编制完整性	1、部门（单位）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1.5分。	2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等编制合规性	1、功能分类编制准确性；2、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3、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4、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2.25分。	6	6
	投入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上报及时性	是否按规定的时间进行了上报	按时间要求得满分，否则得零分。	2	2
			收入预算完成率	部门收入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收入预算的完成程度。收入预算完成率=收入预算完成数/收入预算数*100%。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得满分；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0

预算调整率	部门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预算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100%。(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增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支出进度	部门季度支出进度情况,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对当年的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按季进行考核,第2、3、4季度末的支出进度均符合序时进度的,得满分;支出进度未达到序时进度的,每次扣分值1分。	4	2
资金结余结转率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决算数)。支出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支出预算数(含上年结转)。本年12月份追加事项造成的结余结转资金除外。	1.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 结转结余率在5%-50%之间的,在满分和0之间计算确定: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某单位对重点行政成本的控制程度。“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以总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超出总分值不加分。	2	2
决策真实性	考核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对部门决算数据进行抽查,发现账表不一致的,不得分。	2	2

预算执行
(25)

过程(执

行)
(40)

二、工作整
体完成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4.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5.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一项不符合,扣分值0.5分,扣完为止。	4	4
	考核部门(单位)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用以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程度。	1. 会计科目和账务处理是否正确,是否实行会计电算化; 2. 往来账款清理是否及时; 3. 银行账户数量、开户程序是否符合规定; 4. 库存现金是否超过规定额度,有无违反规定大额支取现金。一项不符合,扣分值1.25分	5	5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一项不符合,扣分值1分。	2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2	2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1.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1	1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 是否建立资产台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3. 资产对外使用(出租等)、资产处置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5. 公务用车(含业务用车)是否符合编制要求,是否履行审批手续。一项不符合,扣分0.4分。	2	2
	部门(单位)按照财政局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报送相关自评材料的数量占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数量的比重。	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 得分=覆盖率*分值	4	4
绩效评价 (8)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率	财政绩效评价、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4	4
	评价结果应用率	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 得分=应用率*分值	4	4

三、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产出 (25)	数量指标 (10)	绿化覆盖面积	绿化覆盖面积1600000平方米，完成全年绿化任务	是否完成全年绿化任务，每少完成一平方米扣0.01分，扣完为止	4	4
			环卫保洁覆盖面积	全县环卫保洁面积4430000平方米，完成全年环卫保洁任务	是否完成全县环卫保洁任务，每少完成一平方米扣0.01分，扣完为止	3	3
			执法车辆	落实执法执勤任务要求，投入执法执勤车数量	1. ≥25辆得满分，2. <18辆，每少1辆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3	3
		质量指标 (10)	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	1. 项目验收合格率≥90%得满分，2. 合格率低于90%，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10	10
		时效指标 (5)	保障时间	2022年一整年	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实际完成值*分值	5	5
	效果 (15)	履职效益 (15分)	部门整体效益 (9分)	部门(单位)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在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评价部门实际情况设置，并可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如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以及环境效益指标。	9	8.5
			社会公众满意度 (6分)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满意度在90%以上，得满分，以80%为标准，每下降10%，扣1.5分，低于60%，不得分。	6	5
	合计					100	93

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提高综合利用率，维护社会稳定，提高群众满意度。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分项目绩效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结余交回财政数	自评得分	分项目绩效目标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调整后)	(至2022年底)				
1	关于拨付城乡环卫费用的请示	3470.23	3470.23		96	“齐心协力，共同奋斗，提高全县城乡范围的环卫水平。保障工作高效进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2	关于拨付高邑县生活垃圾收运体系投资、建设、运营（BOT）项目资金的请示	96.6	96.6		97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3	县城路灯照明及市政维修维护费	164	164		97	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效果，提高公厕环境，提高县城环境卫生，提高人民素质	完成良好
4	城区公厕运行经费	50	50		96	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效果，提高公厕环境，提高县城环境卫生，提高人民素质	完成良好
5	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	25	25		96	提高污水处理厂运行效率。保障污水处理工作顺利运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6	环卫职工休息室经费	10	10		96	保障环卫职工休息室正常使用，提高县城环境卫生，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效果	完成良好
7	数字化城管运行费用	13.86	13.86		96	保障城管大队正常运行，保障城管管理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县城整体形象。	完成良好
8	城区绿地管护费	148.63	148.63		97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9	关于拨付污水厂运行经费的请示	1179.99	1179.99		96	提高污水厂运行效率。保障污水处理工作顺利运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0	关于拨付2021年下半年剩余管护费用的请示	175	175		97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1	关于拖欠数字化城管指挥中心网络服务费的请示	13.97	13.97		96	保障全县的数字化监控工作顺利实施，保证全县县城安全秩序。	完成良好
12	关于拨付餐厨垃圾处理站项目工程费用的请示	146	146		96	及时拨付资金，高效完成工作，有效解决餐厨垃圾队环境的影响	完成良好
13	关于购置城区污水管网1#、2#泵站发电机组的请示	7.96	7.96		96	及时拨付资金，高效解决资金问题	完成良好
14	关于拨付入住老旧小区物业企业补贴的请示	20	20		96	更好完善老旧小区物业。切实保障居民的合法权益，实现专项管理	完成良好
15	关于拨付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费用的请示	10	10		95	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效果，切实保护好人民利益及人身安全	完成良好
16	县城路灯照明电费及维修费	11.88	11.88		97	及时拨付资金，提高污水厂运行效率。保障污水处理工作顺利进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7	非财政供养人员经费	795.32	795.32		97	稳定人心，保障单位高效运作	完成良好
18	关于申请拨付2021年城区被淹耕地农作物补贴款的请示	13.95	13.95		95	消除安全隐患，稳定人心，切实保护好人民利益及人身安全。	完成良好
19	关于拨付垃圾中转站等占地补偿费用的请示	1.9	1.9		95	消除安全隐患，稳定人心，切实保护好人民利益及人身安全。	完成良好
20	关于拨付2021年市容环境整治粉刷费用的请示	19.36	19.36		95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21	关于拨付住建局车辆燃油费用的请示	803.36	803.36		97	解决环卫各项问题。确保环卫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县城公共卫生环境，提升县城形象。	完成良好
22	凤中路人行道提升改造工程	12	12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23	凤中路东段北侧改造工程	20	20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24	公铁联运智能港排水工程项目监理	10	10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	完成良好

25	购买农村路灯	20	20		97	保障农村道路路灯的正常使用	完成良好
26	城区小街小巷路灯工程	3	3		97	保障小街小巷道路路灯的正常使用	完成良好
27	城区便道划线工程	40	40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28	城区小街小巷亮化工程	6	6		97	保障小街小巷道路路灯的正常使用	完成良好
29	107国道东侧人行道硬化工程	2	2		96	自评结果良好，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30	高邑县汽车站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	30	3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31	高邑县中水利用管网工程施工	50	50		97	改变城镇供水短缺的局面。	完成良好
32	凤中路沥青混凝土罩面工程（107国道-亿博大街）	50	5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33	工业二街、凤北路东延道路工程、排水	50	50		96	自评结果良好，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34	城区雨污管道混接错接改造工程	8	8		95	将建城区排水管道全部达到雨污分流。加快改造进度，推动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提升。	完成良好
35	高邑县刘秀路道路照明升级改造	80	80		96	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效果，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36	高邑县亿博大道路工程	25	25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37	五百东街排水	10	10		95	将建城区排水管道全部达到雨污分流。加快改造进度，推动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提升。	完成良好
38	北桥泵站与刘秀路排水连接	10	10		95	自评结果良好，将建城区排水管道全部达到雨污分流。加快改造进度，推动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提升。	完成良好

39	中兴公园夜景亮化工程	70	7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40	城区色斑建设工程款	20	20		95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41	高邑县公厕升级改造	30	30		96	自评结果良好，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效果，提高公厕环境，提高县城环境卫生，提高人民素质	完成良好
42	建筑垃圾填埋项目	110	11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43	2021年市政零星维修工程	159.19	159.19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44	关于高邑县市民文化活动中心项目拨付工程款的请示	500	50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45	刘秀路（高邑大街-旧城大街）道路提标改造设计	20	2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46	城区补植及局院改造顺城街节点绿化建设	20	20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47	刘秀路西延给水工程	3	3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48	关于提请县政府拨付石家庄安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服务费的请示	150.00	150.00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	完成良好
50	2020年“争跑要”活动开展情况奖励资金	9.97	9.97		97	“全县各级各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使命感，攻坚克难，争取做出更大贡献	完成良好
51	南星路亮化工程	7	7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52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环评报告	7	7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53	建筑垃圾填埋项目监理	4	4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	完成良好

54	107国道路灯提升改造工程	1	1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55	2020年春节彩串亮化工程	13	13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56	高邑县亿博大道路路工程监理	7	7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57	餐厨垃圾处理专家评审现状监测验收排污许可证	5	5		96	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58	高邑县城区雨水管网及剩余污水管网清淤工程监理	3	3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59	渗滤液处理第三方服务费	5	5		96	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60	建筑垃圾填埋项目环评报告	5	5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61	垃圾处理场库区雨污分流（含燃烧火炬）监理	3	3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62	高邑县城区雨水管网及剩余污水管网清淤工程	25	25		97	将建城区排水管道全部达到雨污分流。加快改造进度，推动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提升。	完成良好
63	高邑县乡村路灯工程	15	15		97	保障农村道路路明的正常使用	完成良好
64	集中供热庭院管网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2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65	高邑县公厕升级改造监理	2	2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66	太行路路面挖补（107-旧城大街）	20	20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67	市民文化活动中心项目造价咨询	15	15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68	高邑县农村亮化路灯购置项目 概算预算	2	2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69	高邑县2021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街巷道硬化工程监理	6	6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	完成良好
70	高邑县高铁西站（万城镇）雨污水管网工程-将军街监理（六标）	3	3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	完成良好
71	城区排水管网改造及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监理	3	3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	完成良好
72	刘秀路西头路北排水（立交桥下）	2	2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73	兴华路、工农街、育才街、育西街维修	3	3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74	城区顺城街人行道改造工程	20	20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75	五百东街罩面（刘秀路至太行路）	25	25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76	光武路、凤中路、小康路电动限高杆安装工程	10	10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77	亿博大道道路工程（侯家庄村南设计）	5	5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	完成良好
78	乡村级道路新建及升级改造项目咨询	20	20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	完成良好
79	刘秀路西头路南排水（107石化加油站）	3	3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80	高邑县雨水提升泵站（污水厂东侧设计）	5	5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	完成良好
81	刘秀路东延设计	5	5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	完成良好

82	刘秀路（高邑大街-旧城大街）道路提标改造监理	10	10		96	高效解决监理服务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公司监理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	完成良好
83	太行路东延绿化建设工程	30	30		97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84	污水厂在线建设工程	19	19		96	解决公司服务费事宜，确保工作进行顺利。	完成良好
85	千秋路路灯杆装饰	5	5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86	东江村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15	15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87	育西街北段罩面	2	2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88	兴华路、南星路、刘秀路、府西路、凤中路、中兴大街维修	3	3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89	沥青路面挖补	3	3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90	中兴大街草花种植工程	30	30		97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91	昊天华府排水工程	3	3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92	工业二街剩余人行道工程	8	8		95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93	五百东街（刘秀路-太行路）沥青混凝土罩面工程款	25.87	25.87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94	城区建筑垃圾清理费用	18.71	18.71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95	工农街北段（刘秀路-太行路）人行道提升改造	5	5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96	数字化城管指挥中心系统维护费用	12	12		96	保障全县的数字化监控工作顺利实施，保证全县县城安全秩序。	完成良好
97	污水处理厂、垃圾处理场经费	29	29		96	及时拨付资金，提高污水厂运行效率。保障污水处理工作顺利进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98	关于拨付车辆保险及年检费用的请示	24.23	24.23		97	及时缴纳费用，保障车辆正常运行。保障工作高效进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99	关于拨付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的请示	58.25	58.25		95	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垃圾分类工作顺利开展。高效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全面提升垃圾分类整体水平，提高垃圾回收利用率。	完成良好
100	关于拨付气代煤用户保险费用的请示	25.32	25.32		96	自评结果良好，通过完成缴纳农村双代用户燃气意外险，切实做到防范全县农村双代用户燃气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居民日常生活，安定民心。	完成良好
101	关于拨付2021年双代有关资金的请示	171.91	171.91		95	通过完成双代办补贴资金工作，有效治理雾霾，切实改善县城环境质量，有效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完成良好
102	关于申请拨付公铁联运智能港排水工程款的请示	1000	1000		97	及时拨付资金，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完成良好
103	关于拨付环卫车辆卫星定位设备及服务费的请示	4.74	4.74		96	确保工作顺利进行，齐心协力，共同奋斗，提高全县城乡范围的环卫水平。	完成良好
104	关于拨付高铁西站（万城镇）雨污水管网工程-府前路通信线路迁改工程资金的请示	118.63	118.63		96	完成安排的通信线路迁改工程任务为城市规划建设留足了发展空间，解决区域内线路通道问题	完成良好
105	关于拨付万城大街城中村棚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请示	6061.5	6061.5		98	及时拨付资金，高效解决遗留问题。保障万城大街城中村棚改项目顺利进行，稳定民心，促进社会和谐。	完成良好
106	城区排水管网改造及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监理费	26.5	26.5		98	及时拨付资金，完成监理工作。高效解决监理费问题，维护社会安定。	完成良好
107	关于申请拨付中兴大街沥青混凝土罩面工程款的请示	305.56	305.56		98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108	关于拨付经费偿还药剂款请示	76.35	76.35		97	及时拨付资金，解决信访问题。保障污水处理工作顺利进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09	关于拨付新建车辆取水点工程款的请示	19.55	19.55		96	方便环卫车辆及时加水，保障车辆正常运行。保障工作高效进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10	关于申请拨付刘秀路两侧绿化资金的请示	200	20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11	关于拨付洗扫车和雾炮车返厂维修维护费用的请示	29.86	29.86		97	及时缴纳费用，保障车辆正常运行。保障工作高效进行，保护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12	关于拨付中兴大街精品街道维护维修费用的请示	18.53	18.53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13	拨付2022年5月份市政部分零星维修工程款的请示	15.96	15.96		96	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114	关于拨付千秋路容貌提升工程的请示	1500	150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15	关于拨付数字化城管指挥中心运行费用的请示	18.62	18.62		96	保障全县的数字化监控工作顺利实施，保证全县县城安全秩序。	完成良好
116	关于拨付2018年高邑县公共卫生间一标段建设费用的请示	107.00	107.0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解决人员集中场所如厕难，提升社会文明程度	完成良好
117	关于提请县政府拨付城区排水管网改造及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一标段）工程款的请示	50	50		95	将建城区排水管道全部达到雨污分流。加快改造进度，推动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提升。	完成良好
118	关于提请县政府拨付高邑县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建设工程（2022年度）-四标段工程款的请示	1000	1000		96	将建城区排水管道全部达到雨污分流。加快改造进度，推动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提升。	完成良好
119	关于拨付侯家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的请示	8200	8200		96	及时拨付资金，高效解决问题，保障侯家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顺利进行，稳定民心，促进社会和谐。	完成良好
120	关于拨付平安里项目二期工程房屋征收成本的请示	978.94	978.94		98	及时拨付资金，高效解决平安里遗留问题，保障平安里项目顺利进行，稳定民心，促进社会和谐。	完成良好
121	高邑县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建设工程（2022年度）	1500	1500		96	将建城区排水管道全部达到雨污分流。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出行。	完成良好
122	关于偿还李玉民维修费的请示	16.23	16.23		97	高效解决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及时拨付资金，解决欠款事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良好
123	关于拨付千秋路高速公路路口建筑楼体夜景亮化维护维修费用的请示	17.75	17.75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24	关于拨付千秋路（亿博大街-中兴大街）建筑楼体夜景亮化维护维修费用的请示	21.88	21.88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25	关于拨付2022年上半年剩余管护费用的请示	144.04	144.04		97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26	关于拨付供热公司供热补贴的申请	300	300		96	全力支持高邑县供热工程建设，提高县城居民采暖条件，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及时拨付资金，保证供热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良好
127	关于提请县政府拨付高邑经济开发区（东区）基础设施（管线）提升工程工程款的请示	100	100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28	关于拨付城管大队运行经费的请示	35	35		96	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效果，保障城管大队正常运行，保障城管管理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县城整体形象。	完成良好
129	关于已发行专项债券项目一案两书费用的申请	119.64	119.64		96	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效果，切实保护好人民利益及人身安全	完成良好
130	关于拨付工业二街人行道工程款的请示	67.23	67.23		96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完成良好
131	保障性住房经费	1	1		96	及时拨付经费，确保入户调查工作得以顺利进行，使保障性住房确实保障了低收入家庭的利益，使保障性住房发挥其最大作用，保障最应该保障的人群。	完成良好
132	保障性住房维修资金及管理费	113.19	113.19		95	租金及时上交，维修项目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要求，按时投入使用，满足租户的要求。	完成良好
133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70	70		96	及时将资金拨付到位，确保公租房二期项目目前顺利完工，为公租房项目奠定良好基础，为群众提供方便。	完成良好
134	关于拨付办公场所租赁费的申请	6	6		96	保证房地产服务中心有固定的办公场所，使正常工作便于开展。	完成良好
135	关于拨付人员工资和办公经费的请示	70.193572	70.193572		96	及时支付人员工资经费，稳定人心，提高工作效率，保障单位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完成良好
136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5.81	105.81		96	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通过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切实保障	完成良好

137	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下达2022年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综（2022）22号	803	803		96	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标。通过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切实保障人民的合法权益，实现专项管理	完成良好
138	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961.15	2961.15		96	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标。通过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切实保障人民的合法权益，实现专项管理	完成良好